

## 修改内容

### 一、修改 5.3.2.5 条

修改为：

5.3.2.5 当出站信号关闭时，有源应答器发送发车方向有效的停车报文。当办理侧向发车进路出站信号开放时，出站信号机有源应答器应发送对发车方向有效的应答器链接、线路允许速度、轨道区段、临时限速及特殊区段等信息。当办理直向发车进路出站信号开放时（含通过进路），正线出站信号机有源应答器宜发送发车方向有效的应答器链接、线路允许速度、轨道区段、临时限速及特殊区段等信息，临时限速包与进站有源应答器报文发送原则一致。若报文信息超过应答器容量限制，办理通过进路时，正线股道有源应答器可发送空报文；若正线股道未设置高站台，正线股道有源应答器也可发送空报文。

### 二、修改 5.3.17.1 条

修改为：

5.3.17.1 大号码道岔应答器组设置于大号码道岔外方发送 U2S 码的闭塞分区入口内  $200m \pm 0.5m$ （从靠近绝缘节的应答器计算）处，该应答器组设置示意见图 19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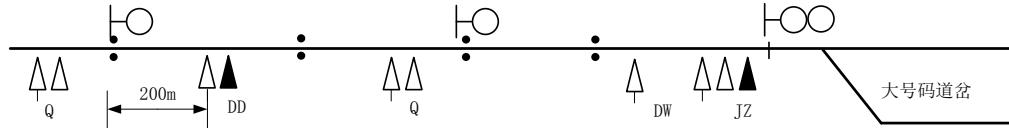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9 大号码道岔应答器组设置示意

### 三、修改 5.3.17.2 条

修改为：

5.3.17.2 当 U2S 闭塞分区入口内  $200m \pm 0.5m$  不具备设置条件时，可在防护大号码道岔的 U2S 或 UUS 分区内距大号码道岔较远处设置大号码道岔应答器组，当与定位应答器组【DW】合用时由一个有源应答器和一个无源应答器构成应答器组，该应答器组设置示意见图 20。



图 20 大号码道岔应答器组与定位应答器组合用设置示意